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62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 8 月颁布）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及附件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前后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章程》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每届董事候选人由上一届董事会提名。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联名提名董事候选人。 每届监事候选人由上一届监事会提名。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联名提名监事候选人。由职工代表出任监事的，其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推荐产生。	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法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代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权利。 每届董事候选人由上一届董事会提名。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联名提名董事候选人。 每届监事候选人由上一届监事会提名。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联名提名监事候选人。由职工代表出任监事的，其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推荐产生。
2	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于会议召开五日前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同意的，可随时通知召开。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以上修改内容涉及《公司章程》附件《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七条相应内容做同样修改，具体如下：

1	《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七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七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于会议召开五日前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同意的，可随时通知召开。

上述修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63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14:00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公司办公楼一楼二号接待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草案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5.01	黄明强		√
5.02	刘奇		√
5.03	陶海涛		√
5.04	鲍俊华		√
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6.01	黄继章		√
6.02	叶楹平		√
6.03	苏建徽		√
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7.01	胡秀凤		√
7.02	肖松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37	铜峰电子	2023/12/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三)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附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来信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2、邮编：244000

3、电话：0562-2819178

4、传真：0562-5881888

5、联系人：李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草案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5.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5.01	黄明强	
5.02	刘奇	
5.03	陶海涛	
5.04	鲍俊华	
6.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黄继章	
6.02	叶楹平	
6.03	苏建徽	
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7.01	胡秀凤	
7.02	肖松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23-060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拟提名：黄明强先生、刘奇先生、陶海涛先生、鲍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对各位董事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明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陶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鲍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均为 7 票；反对均为 0 票；弃权均为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继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叶楹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苏建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均为 7 票；反对均为 0 票；弃权均为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以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三年。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 年 12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明强：男，1967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88 年 7 月进入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磷铵厂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机动科副科长等职。2001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历任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热电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政工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氮肥厂厂长、党总支部书记。现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2、刘奇：男，1981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1 年 7 月进入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先后在开发区财政局、城管执法大队、开发区（集团）总公司工作。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秘书、办公室副主任、融资部副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铜陵国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部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3、陶海涛，男，汉族，中共党员，1992 年 4 月出生，安徽芜湖人，合肥工业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研究生。2018 年 6 月参加工作，历任经开区安环局科员，经开区投资促进委员会副主任、招商一局局长，2021 年 8 月进入大江公司，任大江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投资部相关工作。

4、鲍俊华：男，1973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 年进入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电容电器厂技术员、技术质量科长、总工程师，电容器公司制造部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2015 年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荣获“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以及“安徽省十五发展创新工程先进个人”称号，全国电力电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45）委员。2020 年 11 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5、黄继章：男，1988 年 9 月出生，会计学博士，副教授，中共党员。2009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外语系，获文学学士学位；同年考入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攻读会计学硕博连读，于 2015 年取得博士学位。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曾经于 2013 年至 2014 年前往美国爱荷华大学商学院访问学习。2015 年至今，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师资博士后、讲师、副教授。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及博士后科学基金课题 1 项，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 3 项，已在 Accounting, Organizations and Scoiety, Journal of Management Accounting Research 等国际知名期刊上发表论文。同时兼任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烁元新材料（东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叶楹平：男，1976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ESG 政策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1995 年至 2007 年，先后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厦门大学获得学士、硕士、博士学位。2007 年 7 月起至今，历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曾于 2012 年、2018 年分别前往英国谢菲尔德大学、英国利兹大学访问学习。已在《法学研究》、《管理世界》、《法学》、《学术月刊》等有影响力的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出版专著五部，主持国家级、省部级等各类研究项目二十余项。目前兼任上海法院特聘教授；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研究会理事；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法分会常务委员；上海市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秘书长职务。202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苏建徽：男，1963 年 2 月出生，合肥工业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教授博导，教育部光伏系统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能源研究所所长，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光伏专委会委员，安徽省新能源协会理事，安徽省新能源汽车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IEEE 会员。主要研究方向：分布式发电与微电网、氢能系统及燃料电池控制、无线电能传输、宽禁带器件及高效电力变换、现代电机控制。主持和承担完成了多项国家自然基金、国家“973”、国家“863”、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企业委托产品开发、自主创新研发等科技项目。主要成果：光伏发电并网及离网逆变技术产业化、光伏水泵系统技术产业化、光伏系统测试装备技术产业化、微电网系统技术产业化、高压变频技术产业化等。2023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23-061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拟提名：胡秀凤女士、肖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对各监事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秀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肖松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均为 3 票；反对均为 0 票；弃权均为 0 票。

以上监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三年。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黄云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

1、胡秀凤，女，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职于铜陵市品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顺达驾校、安徽锦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华诚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从事会计、审计工作；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铜陵国誉担保担公司任财务负责人；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风控总监）。

2、肖松，男，1984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佛山铜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会计；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16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22 年 1 月起至今，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助理。

3、黄云锴，男，1973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在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铜陵中金铜箔有限公司任职，2003 年 9 月进入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子电容器分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64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叶楹平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楹平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征集人承诺不存在《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并在征集日至行权日期间将持续符合作为征集人的条件。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且对《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草案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此三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形成对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14:0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公司办公楼一楼二号接待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草案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投资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投资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 2 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送达时间以公司证券投资部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 399 号铜峰工业园

邮编：244000

电话：0562-2819178

收件人：证券投资部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七）由于征集委托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报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征集人：叶楹平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叶楹平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草案摘要的议案			
关于制定《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或选择超过一项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说明：

1.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投票权等股东权利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该项权利的份额委托同一征集人代为行使。

2.委托人委托投票权的股份数量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准。

3.委托人于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撤销委托的，撤销后受托人不得代为行使投票权。委托人未在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投票权之前自主行使投票权的，视为已撤销投票权委托授权。

4.委托人应当向征集人提供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材料。境外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办理证明手续。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3-050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公司三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3.01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3.02	发行规模及债券品种		√
3.03	债券期限		√
3.04	债券利率		√
3.05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
3.06	募集资金用途		√
3.07	向本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3.08	上市场所		√
3.09	担保安排		√
3.10	偿债保障措施		√
3.11	决议的有效期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 和议案 3 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议案 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